

6.9.4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）的（洛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食品监管抽检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城乡结合部、农村 以及“三小”抽检 408 批次、食用农产品抽检 331 批次（标的名称），
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 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华研检测集团
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974.0809 万元，资产总额
为 18415.0632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 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
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
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 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
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华研检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日 期：2025 年 01 月 21 日

